

#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公告

曹永昌：刘海波申请执行曹永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委托黑龙江利达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被执行人曹永昌所有的位于双鸭山市集贤县烘干塔设备进行评估的价值进行评估，黑龙江利达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已作出涉执法房地产处置司法评估报告，本院现将此评估报告送达给你。你对评估程序及评估价格有异议的，应在收到此涉执法房地产处置司法评估报告后5日内向本院提交书面异议材料。在此期间未提出异议的，本院将以此评估报告中的评估价格作为拍卖参考价进行网络司法拍卖。拍卖情况请关注在淘宝网司法（www.taobao.gov.cn）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活动，不再另行公告拍卖通知。本院地址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民生大街3号，联系电话0469-6136698。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评估报告，（2025）黑0502执恢235号评估报告异议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文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20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